

# 成都微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境检测实验室新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2025年11月24日，成都微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成都微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境检测实验室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由业主及编制单位、监测单位和专家组成。验收组现场查看了该项目配套环境保护执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的汇报、验收单位关于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成都微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境检测实验室新建项目位于成都市金堂县赵镇街道成金大道283号1-3层，项目进行环境检测、环境专业的技术咨询服务。项目内布置各个功能间，布置检测设备。并配套办公。环保工程：建设有通风橱、碱洗涤塔+二级活性炭+1根15m高排气筒；危废间，一体化污水站等。

项目环评拟定产量为：年接纳约30000个样品检测项目，不涉及微生物检测。实际建设生产能力：年接纳约30000个样品检测项目，不涉及微生物检测，与环评一致。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2024年11月27日取得了环评批复（金环评审（2024）14号）。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100万元，环保投资12万元，占总投资12%。

### （四）验收范围

成都微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境检测实验室新建项目的主体工程、储运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及相关配套设施等。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比《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环评函（2020）688号），项目建设无重大变动情况，可纳入环验收。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气治理设施

实验挥发有机废气、酸雾：通风橱、万象罩收集至1套“碱洗涤塔（包含脱水层）+二级活性炭”处理后，再经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编号DA001）。

污水站恶臭气体：少量，通过自然通风，无组扩散。

### （二）废水治理设施

实验器皿三次后清洗废水、地面清洁废水、碱洗塔废水（每年排放一次）经自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经预处理池外排市政污水管网，污水管网进入金堂县城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外排沱江。

生活污水、纯水机浓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经污水管网进入金堂县城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外排沱江。

#### （三）噪声治理设施

生产设备噪声经加强管理、厂房隔音、合理布局、距离衰减、日常检修维护等措施。

#### （四）固废治理措施

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清运；未沾染化学物质的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综合利用；废活性炭、高浓度实验室废液、实验室器皿前三次清洗废水、废实验药品、沾染危险废物的废包装材料和废试剂盒、危险废弃样品暂存危废间后，交危废资质单位处置。

#### 四、验收监测结果

##### （一）废气

据本次验收监测数据表明，厂区排气筒非甲烷总烃监测浓度、速率均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中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他行业限值要求；有组织废气氯化氢、硫酸雾检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速率标准限值；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5 中其他标准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氯化氢、硫酸雾检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无组织废气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检测结果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废气均能实现达标排放。

##### （二）废水

据本次验收监测数据表明，厂区废水排口废水监测结果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要求。废水均能实现达标排放。

##### （三）噪声

据本次验收监测数据表明，项目厂界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

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 (四) 固废

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清运;未沾染化学物质的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综合利用;废活性炭、高浓度实验室废液、实验室器皿前三次清洗废水、废实验药品、沾染危险废物的废包装材料和废试剂盒、危险废弃样品暂存危废间后,交危废资质单位处置。

#### (五) 风险防范设施效果

厂区内已设置消防栓,配备灭火器。按规范设置了危废暂存间,暂存间采取了“三防”措施。

#### 五、文档和环保机构情况

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较健全,具有环保工作人员,环保资料基本齐全。

#### 六、验收结论

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经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成都微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境检测实验室新建项目审查、审批手续完备,已建设内容及配套的环保设施及措施已按要求建成和落实,建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表。



成都微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4日

附表：

成都微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境检测实验室新建项目  
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小组

验收小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组长	王敏	成都微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588596226	王敏
	王博	四川治生态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高工	13666136662	王博
	王博	四川微沁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高工	13108092203	王博
	文蕊	四川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环保有限公司	高工	13144571596	文蕊
建设(竣工验收)单位	杨俊	成都微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13982065285	杨俊
	周金均	成都微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13380130910	周金均
其他成员					

